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卓爾智聯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 有關非常重大收購事項 進展之進一步更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二零一八年四月二日、二零一八年十月二日、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之公告(「第六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進一步收購事項。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及第六公告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最新進展

誠如第六公告所述，訂約方正履行餘下有關第二收購事項的先決條件，尤其是該通函「董事會函件－框架協議－先決條件」一節所指的條件。訂約方正在落實項目公司合資合同、章程及所有其他必要法律文件。於本公告日期，買方已向賣方E支付人民幣200,000,000元(即部分代價)，而餘額為人民幣107,000,000元。預期簽立上述文件及結清餘下代價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完成。

#### 預期完成時間

誠如第六公告所披露，預期第二收購事項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或之前完成。鑒於上述情況，現時預期為第二收購事項於相關政府機關完成變更登記手續及第二收購事項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完成。本公司將於第二收購事項完成後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卓爾智聯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閻志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成員所組成，其中包括執行董事閻志先生、于剛博士、衛哲先生、齊志平先生、崔錦鋒先生及閔雪琴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家輝先生、吳鷹先生及朱征夫先生。